

工银瑞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1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0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红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481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 年 7 月 1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9,906,156.13 份
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个股精选策略，通过红利股筛选、竞争优势评价和盈利预测的选股流程，精选出兼具稳定的高分红能力、较强竞争优势和持续盈利增长的上市公司股票作为主要投资对象，以增强本基金的股息收益和资本增值能力。
业绩比较基准	85%×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中的红利主题型基金，其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7 月 1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9,961,152.02

2. 本期利润	22,228,721.5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3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50,270,123.6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424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列数据截止到报告期最后一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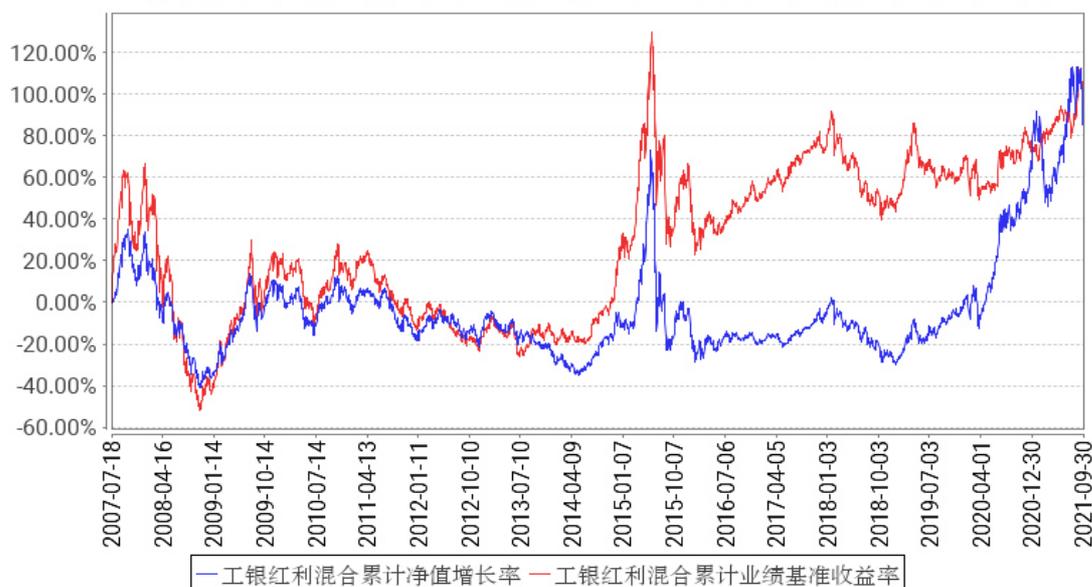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97%	2.32%	1.84%	1.14%	2.13%	1.18%
过去六个月	26.40%	1.93%	7.88%	0.91%	18.52%	1.02%
过去一年	39.15%	1.91%	17.28%	0.88%	21.87%	1.03%
过去三年	135.15%	1.64%	26.55%	1.03%	108.60%	0.61%
过去五年	134.08%	1.40%	34.76%	0.94%	99.32%	0.4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92.41%	1.61%	95.06%	1.67%	-2.65%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工银红利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7 年 7 月 18 日生效。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投资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本基金投资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现金、债券资产、权证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4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 3%。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林念	专户投资部副总经理，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9月27日	-	8年	北京大学宏观经济学博士；曾在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宏观分析师；2014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专户投资部副总经理（牵头工作）、基金经理。2016年9月27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12月21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

					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离职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监控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有 2 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市场继续呈现结构性、分化的走势特征，其中煤炭、有色、钢铁等周期股表现最为突出。管理人的投资策略框架延续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从自上而下的角度看，市场的宏观关注点主要在海外的联储宽松政策缩减、通胀和国内“双控”带来的短期能源供应紧张。对于前二者，管理人维持前期的看法，认为在联储与市场沟通越来越充分的背景下，缩减 QE 对市场的短期冲击更多会是扰动，而非主要矛盾。不过四季度美债收益率短期快速上行对市场造成阶段性回调压力的潜在风险依然值得警惕。对于通胀，管理人也继续认为海外通胀压力依然较大，国内通胀压力主要集中在 PPI 端，而 CPI 端的压力短期并不突出，潜在风险可能在明年。国内“双控”带来的短期能源供应紧张，是新增变数，这加剧了能源供应环节短期矛盾，加大了生产资料价格的上涨压力。从组合运作的角度来看，基于国内政策易松不易紧、金融市场的流动性将受益于政府对地产行业的强监管等判断，管理人在三季度维持高仓位运作。从板块风格来看，管理人继续将投资关注点聚焦在经济的结构性变化——消费升级、老龄化下的健康医疗需求上升、数字经济转型和碳中和下的绿色经济。不过第一，考虑到上半年宏观消费数据显示居民端在食品饮料类已经基本恢复，同时当前经济环境下就业等压力依然存在，管理人选择阶段性降低食品饮料等配置比例，消费板块中主要保留了与汽车（新能源车）相关的投资标的。第二，考虑到医疗板块的估值相对较高，同时短期面临一定的政策影响，管理人也阶段性降低了对医疗板块的配置比例。第三，基于对消费电子和半导体景气可能趋弱的判断，管理人对科技板块的配置在季度内也降低了相关配置比例。为此三季度管理人的配置结构主要围绕绿色能源展开，重点在新能源、新能源车、电网投资等领域。此外，在今年市场风格轮动较快的情况下，管理人增加了自上而下配置思路在组合管理中的权重，为此这也加大组合阶段性的换手率水平。未来管理人将努力做好组合管理，进一步改善投资业绩。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3.9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8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 2014 年 8 月 8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14,842,985.47	92.75

	其中：股票	514,842,985.47	92.7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965,578.30	6.48
8	其他资产	4,295,138.33	0.77
9	合计	555,103,702.10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8,116.82	0.00
B	采矿业	26,114,402.00	4.75
C	制造业	373,061,992.36	67.8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5,297,306.00	2.78
E	建筑业	11,363,037.92	2.06
F	批发和零售业	56,776.44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3,345.12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7,102,077.44	6.74
J	金融业	15,693,754.44	2.8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4,676,518.84	4.4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446,705.47	2.0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952.62	0.00
S	综合	-	-
	合计	514,842,985.47	93.56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406	国电南瑞	778,389	27,951,948.99	5.08
2	603259	药明康德	161,360	24,655,808.00	4.48
3	688186	广大特材	430,058	22,870,484.44	4.16
4	002756	永兴材料	240,600	22,635,648.00	4.11
5	002460	赣锋锂业	138,100	22,502,014.00	4.09
6	601877	正泰电器	392,900	22,238,140.00	4.04
7	601899	紫金矿业	2,097,800	21,166,802.00	3.85
8	002415	海康威视	349,200	19,206,000.00	3.49
9	300661	圣邦股份	54,325	18,075,557.25	3.28
10	601799	星宇股份	97,200	17,593,200.00	3.2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85,897.6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218,248.5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486.26
5	应收申购款	886,505.9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295,138.3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16,136,079.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4,765,802.7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0,995,726.0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9,906,156.13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工银瑞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工银瑞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工银瑞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工银瑞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7 日